

# 建始县教育局文件

建教办〔2019〕45号

## 县教育局关于开展新时代全县中小学 幼儿园教师信息技术测评培训工作的 通 知

各乡镇中心学校、县直学校(园)，局机关各股室及二级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发展教育脱贫一批工作，全面提升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根据教育部《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标准》以及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印发《湖北省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实施方案》、恩施州教育局学校管理“六大工程”利川会议精神的要求和我县实际情况，县教育局决定在全县开展教师信息技术测评培训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是信息化社会教师必备专业能力。通过开展测评、培训工作，推动教师主动适应信息化、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变革，熟练操作教育信息化设备，大力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信息核心素养，促进教育信息化和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让教育信息化成为振兴建始教育的强力助推器，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 **二、测评培训对象**

自2019年9月1日起，五年内不退休的中小学、公办幼儿园在编在岗教师（含教育局机关工作人员）。

## **三、测评培训地点**

建始县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基地（县特殊教育学校）。

## **四、能力标准及等级要求**

### **（一）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标准**

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分为初级、中级、高级三个级别。

初级主要是会用教学中的信息化设备（如电脑、班班通、录播教室、计算机教室、移动设备等），会应用办公软件、数字教学资源和智慧教育云平台进行教育教学。

中级主要是能熟练应用教学中的信息化设备，并对简单

故障进行排除，能熟练应用相关办公软件和智慧教育云平台，建立自己网络学习空间，能初步运用多媒体工具软件对信息进行加工处理（如对声音、图像、动画、视频等形式的信息进行加工、编辑）。

高级除具备初、中级能力外，还应达到能对学校常用电教设备进行维护和故障排查，对相关软件有较深的了解，熟练使用常用软件对信息素材进行加工、处理，能建设制作功能完善的网络学习空间和校本教学资源等。

## **（二）等级要求**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信息技术主任和信息技术教师达到高级标准；校领导班子成员、中层干部及50周岁以下（1969年8月31日以后出生）教师达到中级标准；其他教师达到初级标准。

## **（三）测评培训步骤**

初测（2019年6月至7月）。根据县测评计划安排，所有必须参加等级测评的教师到建始县教师信息技术培训基地（县特殊教育学校）进行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初测工作。测评成绩达到相应能力等级标准的，由县教育局发放《建始县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等级证书》。

培训（2019年8月至10月）。初测未达到等级要求的教

师，根据建始县教师信息技术培训基地发布的培训日程安排，自愿报名，自主参加相应级别的免费培训。

复测（2019年11月至12月）。初测未达标的教师，在经过学习培训后，进行复测，复测成绩达到相应能力等级标准的，由县教育局发放《建始县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等级证书》。

常态化测评、培训（2019年以后）。对复测仍未达到能力等级标准的教师和新入职的教师进行常态化测评、培训。

## **五、相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主体责任。**县教育局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分管教育信息化工作的领导为副组长，相关股室及二级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教师信息技术测评培训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电教站，负责测评培训工作的组织领导、测评培训、成绩发布等工作；县教育局人事股负责学时认定、成绩结果运用等工作；县教育局督导办负责学校完成情况督导、考核等工作。各乡镇中心学校、县直学校（园）要高度重视教育信息化工作和教师信息化应用能力提升工作，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和措施，要安排专人具体负责测评培训工作。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园）校长是教师信息化应用能力提升的第一责任人，要制定工作方案，

积极组织教师参加信息技术能力测评培训工作，积极推进教育信息化在学校管理、教育教学、学生培养、教师成长等方面的应用，不断提升学校的信息化应用水平。

**（二）加强结果运用，确保工作落实。**全县中小学、公办幼儿园符合条件的教师必须人人参加测试培训工作，学校教师参与率要达到100%，教师合格率要达到100%。县教育局将教师参与率和教师合格率纳入学校综合目标考核的范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公办幼儿园要将教师参加信息技术能力测评培训情况纳入教师评优表模、职称评定、岗位晋级、年度业绩考核、绩效工资发放等工作考评的重要内容。

附件：建始县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测评标准

建始县教育局  
2019年5月27日



## 附件

### 建始县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测评内容

级 别	测 评 内 容		
	硬 件 使 用	软 件 使 用	信息化教学素养
初级	<p>①了解和掌握计算机的基本功能和操作，会用计算机周边设备（如常用的打印机、复印机、扫描仪、投影仪、光驱、U 盘、显示器、数码照像机等）及智能手机；</p> <p>②了解计算机硬件系统的基本组成与结构；</p> <p>③能够正确使用学校所配备的各类信息化教学设备（如多媒体教学设备即班班通、校园网络、录播教室、计算机教室、平板电脑等）。</p>	<p>①熟悉常用计算机操作系统用户界面和基本操作（如文件管理、新建、重命名文件夹及复制、粘贴、删除、移动文件、启动运行应用程序等操作）；</p> <p>②熟练掌握一种汉字输入法，每分钟可输入 30 个以上汉字；</p> <p>③会使用一般的工具软件，如 Winrar、Winzip 压缩软件进行压缩与解压处理；</p> <p>④会使用 Word、Excel 或 Wps 办公软件进行文字、表格输入并进行简单的内容、格式编排和打印；</p> <p>⑤能使用数字教学资源和智慧教育云平台进行教学；</p> <p>⑥会在互联网上浏览信息，搜索教育、教学资源，会在网上进行上传、下载等操作；</p> <p>⑦会用 QQ 及微信等即时通讯工具软件。</p>	<p>树立与教育信息化相适应的信息意识；能够对各类信息化教育资源进行价值判断，选择与任教学科相适应的信息化教育资源并应用于课堂教学，能应用相关软件进行电子备课。</p>

<p>中级</p>	<p>除具备初级能力外， 还须达到： ①能够熟练使用校内所配备的各类信息化教学设备； ②能简单判断教学信息化设备故障并作相应处理； ③了解新的教学信息化硬件设备及新的信息技术在教学中的发展应用。</p>	<p>①能熟练使用文字处理软件（如 Word、WPS 等）； ②会使用电子表格软件（如 Excel 等）进行较高级的数据分析、筛选及函数应用等； ③熟练使用多媒体课件制作工具（如 PowerPoint 等）制作课件，能将声音、图片、视屏、动画等各类素材进行整合运用。 ④能初步运用多媒体工具软件对信息加工处理（如对声音、图形、图像、动画、视频等形式的信息进行加工、编辑和处理）； ⑤熟练使用电子邮件、QQ、微博、微信与外界进行沟通和交流； ⑥会安装与卸载常用的应用程序软件（如 office 办公软件、图像及声音处理软件等）。 ⑦熟练使用数字教学资源和智慧教育云平台进行教学，了解网络安全的相关知识。 ⑧能建立自己的网络学习空间。</p>	<p>能利用信息技术构建有利于学生学习的教学环境；编制适于所任教学科信息化教案及课堂实施方案；将各类教育资源与日常教学进行整合并合理应用，善于利用教育资源突破教育教学重、难点，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能够帮助学生有效地运用信息技术进行学习，指导学生获取信息化学习资源，利用自己的网络空间进行教育教学。</p>
<p>高级</p>	<p>除具备初、中级能力外，还应达到： ①深入掌握校园信息化教学硬件、网络设备操作及相关工作原理； ②能对学校信息化教学设备的故障进行排除； ③能指导和帮助教师应用学校信息化教学设备。</p>	<p>①对计算机操作系统及学校网络安全知识有较深的了解； ②熟练使用应用软件对素材进行加工、处理（如利用图像处理软件对图像进行处理，利用声音处理软件对声音进行编辑，利用统计软件对信息进行统计分析等）； ③熟练掌握常用办公软件的操作技巧； ④熟练掌握 1-2 种多媒体课件制作工具（如 PowerPoint、Flash 等），制作完善的网络学习空间； ⑤能为学校教学资源库建设及网络空间建设提供技术支持；</p>	<p>通过多种途径获取数字教育资源，掌握加工、制作和管理数字教育资源的工具与方法。利用技术手段整合多方资源，建设学校网络空间，建立交互式、探究式、合作式学习平台，实现学校、家庭、社会相连接，拓展学生的学习空间。具备信息道德与信息安全意识，能够以身示范。</p>

